

## 有關敦煌莫高窟北區瘞窟的幾個問題

中國 敦煌研究院 彭金章

敦煌莫高窟保存至今仍有石窟的崖面全長 1700 余米，依照石窟在崖面的分佈情況分為南北兩區。以原敦煌文物研究所編號的第 1 窟為界，此窟及其以南為南區，第 1 窟以北為北區。南區崖面長 1000 余米，分佈著《敦煌莫高窟內容總錄》所記錄的 492 個石窟中的 487 個。北區崖面長 700 余米，亦開鑿石窟數百個，其中僅有五個石窟敦煌文物研究所進行了編號，即第 461、462、463、464、465 窟，並在《敦煌莫高窟內容總錄》中做了記錄①，其餘石窟因多無壁畫或塑像，敦煌文物研究所未予編號，亦未記錄，因而在以往有關莫高窟的出版物中，除第 461～465 窟外，絕大多數北區石窟也就很少被提及。有時偶爾被提及也被認為是畫工窟。但北區石窟究竟是些什麼性質的石窟？其內部結構有什麼特徵？它們與南區石窟有什麼異同？兩者之間是什麼關係？這些問題以致成為一個個謎而為國內外學術界所關注(圖版 1)。

為了揭開蒙在北區石窟的面紗，探索北區石窟之謎，經過報請國家文物局和甘肅省文物局批准後，由筆者主持對北區崖面上的全部 248 個石窟（含第 461～465 窟），逐一進行了考古發掘，發現了許多重要遺跡和大批珍貴遺物，從而揭示了北區石窟諸多鮮為人知的內涵。經研究得知，在莫高窟北區崖面現存的 248 個石窟中，有供僧？進行修禪的禪窟 82 個（其中單室禪窟 73 個，多室禪窟 9 個），有供出家人日常生活用的僧房窟 50 個，有供僧人又居住又修禪用的僧房窟附設禪窟 5 個，有供瘞埋故去僧人骨灰、遺體、遺骨的瘞窟 25 個，有供用於儲藏的廩窟 2 個，有供佛教信徒向佛頂禮膜拜和舉行佛事活動的禮佛窟 7 個（含第 461～465 窟），性質待定的石窟有 2 個，未開鑿完的石窟有 3 個，無法判斷性質的石窟有 72 個②。現僅就北區瘞窟的有關問題論述如下。

### (一)

瘞窟是指石窟群中瘞埋僧人和佛教信徒骨灰、遺體、遺骨的石窟。這類性質的石窟過去曾在河南洛陽龍門、甘肅天水麥積山、寧夏固原須彌山、河北邯鄲響堂山等石窟發現過。但在莫高窟及敦煌地區卻不清楚。這種局面一直維持到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後期。從 1988 年至 1995 年，我們在對莫高窟北區崖面上的石窟進行發

掘時，共計發現瘞窟 25 個，這一發現令我們異常驚喜，因為這是莫高窟乃至敦煌地區首次發現瘞窟。近年來，在甘肅永靖炳靈寺③、河南安陽寶山④、河南洛陽龍門⑤等石窟陸續發現了與瘞窟有別的瘞穴，其中在安陽寶山、洛陽龍門發現的瘞穴數量較多，另外在四川巴中南龕、西龕，通江縣、廣元千佛崖也有瘞穴分佈⑥。其中洛陽龍門石窟發現的瘞穴多達 94 個，形制有方形、拱形、塔穴形、龕穴形，但多為方形。瘞穴高、寬、深尺寸一般不超過 0.5 米，因而穴內空間不大，以能容下盛骨灰的容器為宜。其中“塔形瘞穴是就崖壁上刻石塔一座，下鑿方形瘞穴一孔，穴內安放僧人骨灰”，而“龕形瘞穴就是在瘞穴的上方造一圓拱形佛龕，龕內佛像居中趺坐，二菩薩分別侍立兩側，佛龕與龕穴為一整體，故名龕形瘞穴”⑦。從以上介紹可知，洛陽龍門發現的瘞穴，顯然與莫高窟北區發現的瘞窟形制以及處理遺體、遺骨的方式有很大差別（詳見後）。此外，在寧夏固原須彌山石窟發現瘞窟 8 個，其中大佛樓區第 5 窟附 1 至附 5 窟是彼此相鄰的五個瘞窟，時代均為北朝，它們的佈局與莫高窟北區瘞窟佈局相類似，但瘞窟形制、結構卻不相同⑧。

## （二）

莫高窟北區發現的瘞窟多成片分佈於崖面上，每片由 2~5 個瘞窟組成。例如 B41、B42、B43 窟為一片，分佈于北區崖面北部 E 段第二層。B47、B48 窟為一片，分佈于北區崖面北部稍南 E 段第二層。B16、B121 窟為一片，分佈于北區崖面中部稍北 D 段第一層和第三層。B86、B87、B88、B89、B90 窟為一片，分佈于北區崖面中部稍南 C 段第二層。B221、B222、B223、B227、B228 窟為一片，分佈于北區崖面南部 A 段第五層和第六層。通過對上述瘞窟形制和出土遺物的研究以及 C<sup>14</sup> 年代測定可知，每片瘞窟的時代大致相同或比較接近。B221 窟等瘞窟的時代為隋末唐初。B41 窟等瘞窟的時代為初唐時期。B47 窟等瘞窟的時代為盛唐中期以前。B86 窟等瘞窟的時代為盛唐時期。B16 窟等瘞窟的時代為西夏～元代。上述這些相同時代或不同時代的瘞窟，成片分佈于北區崖面的不同段不同層，表明莫高窟瘞窟開鑿是有計劃進行的，不同時代或不同寺院，或同一寺院的不同時期有不同的瘞埋區域。與敦煌戈壁灘上廣為分佈的不同世家大族有不同的墳塋有些相似之處。

## （三）

通過對莫高窟北區瘞窟的研究得知，這些瘞窟大致由以下石窟構成：

1、專門為瘞埋死者而開鑿的瘞窟。這類瘞窟是莫高窟現存瘞窟的主體，共有 15 個，其形制特徵是石窟比較小，後室平面呈方形或長方形，面積 3 至 6 平方米不等，窟頂比較低，窟門比較矮。例如 B89 窟，後室面積僅 3.2 平方米，窟頂距棺床高 1.56 米，窟門高 0.9 米。B16 窟後室殘存面積 3 平方米，窟頂距棺床高 0.69 米。因這類瘞窟開鑿目的是為了瘞埋死者，故石窟內的壁面及頂部如有塗層往往保存較好，未發現該塗層遭到人為破壞的痕跡（圖 1）。

2、將禪窟（含僧房窟附設禪窟）改作瘞窟用。這類瘞窟共有 7 個，其形制特徵與一般單室禪窟幾乎沒有什麼區別。如 B43 窟南後室平面呈長方形，面積 3.6 平方米，窟頂距棺床高 1.48 米，窟門高 1 米。石窟在瘞埋死者前原是禪窟，窟內往往留下人為的痕跡。如有塗層，則多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壞，故推測這類瘞窟內的被瘞埋者生前或許曾修禪於此窟（圖 2）。

3、僧房窟經改造而作為瘞窟用。僅發現 1 例，即 B142 窟。該窟後室原有？、有煙道、有用火痕跡、有礫石炕，後將？和煙道進行了封堵，後室四壁及頂部表面用石灰漿粉刷，用土坯在礫石炕上壘砌並列雙塔，在塔內瘞埋死者骨灰。這類瘞窟中的被瘞埋者，其生前或許曾在此窟內居住生活（圖 3）。

除此之外，另有 2 個瘞窟由於塌毀嚴重，僅存石窟地面及部分壁面，屬於哪一類瘞窟已無法判斷。在北區現存瘞窟中，至今仍有 8 個瘞窟甬道口殘存著用土坯或石塊砌的高矮不等的牆封堵著窟口。據此推測，莫高窟北區所有瘞窟甬道口最初可能都是用土坯或石塊砌的牆封堵著（圖 4、5、6）。

#### （四）

據道宣《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云：僧人遺體處理方式可以採用如下方式。即“火葬焚之以火，土葬埋之岸，勞林葬棄之中野，為雕虎所食。律中明火林二葬，亦有埋者葬”⑨。道宣所說處理僧人遺體的三種方式，在莫高窟北區存在著二種，即“火葬”與“土埋”。除此之外，還有不同于“勞林葬”的二次葬和坐化式葬。北區現存 25 個瘞窟中，遺體遺骨處理方式屬於火葬者有 3 例（含 B89 窟被火化的女性遺骨，不含塔葬中的火化者）（圖 1、5），屬於火化後再塔葬者有 1 例（圖 3），屬於土埋者有二人合葬 8 例（含 B89 窟的火化女性遺骨與土埋男性合葬）（圖 1）、多人合葬 5 例（不含多人二次葬）（圖 7）、單人葬 5 例（不含棺葬者）、

棺葬 1 例（圖 6）、二次葬 3 例（圖 2），屬於坐化式葬有 1 例。與《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記載有所不同的，經過火化的僧人骨灰以及沒有經過火化的僧人遺體、二次葬的僧人遺骨，最後都統統埋入或放入石窟內。其中非火化的“土埋”方式占絕大多數。這種“土埋”方式與敦煌戈壁灘上廣為分佈的世俗人墓地最大區別在於，除 B90 窟死者葬具為木棺外，其餘 24 個瘞窟均未發現葬具。

### （五）

莫高窟北區 25 個瘞窟中，除 2 個瘞窟瘞埋人數不詳外。其餘 23 個瘞窟共瘞埋死者 48 具，內有男性 28 具，女性 18 具，性別不詳者 2 具。特別應提及的是二人合葬的 B14、B86、B87、B89、B142、B222、B223、B228 窟。其中 B86 窟瘞埋一男一女均 45 歲左右。B89 窟瘞埋一男一女，男性 45~50 歲（非火化）、女性為成年（火化）。B223 窟瘞埋一男一女，男性為老年，女性為成年。上述 3 個瘞窟均為男女合葬。尤其是 B89 窟非火化的男性遺骨與火化的女性骨灰合葬瘞埋頗引人注目。B14 窟瘞埋二男性，其中一男性為 56 歲，另一男性為成年。B222 窟瘞埋二男性，其中一男性為老年，另一男性為中年。B228 窟瘞埋二男性，其中一男性為老年，另一男性為中年。以上 3 個瘞窟均為二男性合葬。B87 窟瘞埋二女性，其中一女性為 45~50 歲，另一女性為 40~45 歲，為二女性合葬。從以上列舉的瘞窟內死者的性別、年齡分析，我們推測男女合葬者有可能是夫妻合葬，二男性合葬者有可能是師徒、叔侄或兄弟合葬，二女性合葬者有可能是師徒或姊妹合葬。筆者的這一看法，是從有關學者的敦煌文獻研究成果中得到啟發而提出的。

據 P.3744《沙州僧張月光分書》、P.3394《大中六年（852）沙州僧張月光父子回博土地契》、P.3730《申年十月沙州報恩寺僧崇聖狀》、P.3578《癸酉年（913）正月沙州梁戶史 三沿寺諸處使用油曆》、S.1475（背）《某年（823）僧義英便契》、S.3876《乾德元年（968）釋門法律慶深牒》等文獻記載可知，出家的僧尼仍與兒子、女兒等家人生活在一起。而有的僧尼則與親屬共同生活或與其他人“共活”。P.2222B《咸通六年（865）前後僧張智燈狀稿》反映了僧人與侄子住在寺外家中。P.2717<sub>2</sub>《李苟奴與新僧王富盈契》反映了新僧王富盈是和兄弟或叔侄生活在寺外。S.2199《咸通六年（865）沙州尼靈惠唯（遺）書》反映了尼靈惠住在侄女家，與侄女一起生活。S.4332（背）反映“兄弟共活”。P.3410《沙州僧崇恩析？遺囑》反映了僧崇恩和養女媯柴一起生活在寺外的家中。S.528《三界寺僧智德狀稿》則反映了僧人師徒與徒弟的家人“共活”。

的情況。即便是住在寺內的僧尼也自願結成“共活”關係。P.3730《吐蕃時期沙州尼海覺牒》除提到“從妹尼無邊花，比日往來，多在俗家”外，還提到在寺內與出家為尼的姐姐“姊妹相依”，“姊妹共活”。類似張月光、靈惠這樣的出家人，雖身為僧尼，卻長期住在家中，他（她）們有房舍，有耕地，有兒子、家人，與世俗家庭幾乎沒有什麼兩樣<sup>10</sup>。既然出家的僧尼生前可以與家人、親屬、兄弟、姊妹、師徒住在寺外世俗家中共同生活，那麼他（她）們死後合葬瘞埋也當在情理之中。上述敦煌文獻中所涉及的僧尼死後是否瘞埋于莫高窟，現已無從考辨。但莫高窟北區瘞窟中的二人合葬或許是上述情況的具體反映，至於為何瘞埋于莫高窟北區，很可能與死者生前曾出家于莫高窟某寺有關。這種分片瘞埋，尤其是男女合葬，應是受當地世家大族以及民間百姓埋葬習俗影響的結果。

#### （六）

莫高窟北區的 25 個瘞窟中，僅在 B16 窟、B27 窟、B43 窟、B47 窟、B48 窟、B86 窟、B89 窟、B90 窟、B104 窟、B105 窟、B121 窟、B142 窟、B146 窟、B221 窟、B222 窟、B223 窟、B228 窟等 17 個瘞窟內出土隨葬器物 181 件，但具體到每個瘞窟則多寡不一，隨葬品多者一窟之內有 36 件（如 B121 窟），隨葬品少者僅 1 件（如 B16 窟）。在 B14 窟、B41 窟、B42 窟、B79 窟、B87 窟、B88 窟、B109 窟、B227 窟等 8 個瘞窟內未發現隨葬器物。上述瘞窟中隨葬品的多少與有無，很可能與死者生前僧次高低、收入多少或出家前世俗家庭貧富有關。

瘞窟中的隨葬器物比較珍貴的有波斯銀幣（出自 B222 窟）（圖版 2）、開元通寶（出自 B86、B89、B90、B104 窟）（彩版 1）、嘉祐通寶、治平元寶、紹聖元寶、銅十字架（以上均出自 B105 窟）、木雕彩繪俑（出自 B86 窟）（彩版 2）、陶器、漆器、棺人木牌、絲綢織物、剪紙（以上均出自 B228 窟）、骨制骰子（出自 B146 窟）、漢文官告（出自 B47 窟）、漢文勳告（出自 B48 窟）、漢文安樂三年衣物疏（出自 B228 窟）、西夏文文書（出自 B121 窟）等。其中波斯銀幣屬於波斯薩珊朝卑路斯王在位期間（西元 459~484 年）所鑄造，為敦煌地區首次發現，它的出土填補了絲路重鎮敦煌波斯銀幣的空白。在舉世聞名的莫高窟藏經洞曾發現經卷文書四五萬卷，其中有紀年的漢文經卷文書 1330 件<sup>11</sup>，紀年時代最早者為西元 305 年，時代最晚者為

西元 1002 年，卻不見隋末唐初河西大涼王李軌政權的安樂紀年。此次在莫高窟北區 B228 窟出土的安樂三年衣物疏，填補了藏經洞漢文紀年文書中安樂年號的缺環。而 B47 窟出土的唐開元二十三年後丁租、腳力錢、營窖錢文書，則屬於前所未見的全新資料，為敦煌、吐魯番文書所缺，有重要學術價值。此外，瘞窟中官告、勸告的出土，還為澄清圍繞著張大千在敦煌掘獲並攜往國外，現分別由日本天理大學圖書館和敦煌研究院收藏的張君義公驗和張君義勸告的種種疑團，提供了重要參考資料。

另外，隨葬品中的衣物疏（B228 窟）、官告（B47 窟）、紙鞋上揭取的勸告（B48 窟）、開元通寶和木雕俑（B86、B89 窟）、棺人木牌（B228 窟）以及圓錢形、垂帳形、聯珠形、忍冬形、梅花形剪紙等，與新疆吐魯番阿斯塔那、哈喇和卓俗人墓以及敦煌本地的俗人墓中的隨葬品幾乎完全一樣。

### （七）

綜上所述可知，莫高窟北區發現的瘞窟，不論是葬式，還是葬俗，或者是隨葬品的種類，都具有非常濃厚的世俗性。而這種體現在莫高窟瘞窟埋葬中的世俗性，或許是敦煌佛教世俗性的曲折反映

莫高窟瘞窟的發現，為莫高窟乃至敦煌地區首次發現。這一發現不僅填補了莫高窟瘞窟的空白，而且還證明，北區是莫高窟僧？僧臘生活結束後的歸宿之所。作為佛教聖地的一個完整石窟群，應具備供僧？生前禮佛、修禪、日常生活以及死後瘞埋的場所。經研究發現，莫高窟南區是佛教信徒舉行佛事活動的重要場所，是禮佛窟的集中分佈區，而供僧？日常起居生活、修禪以及死後瘞埋的僧房窟、禪窟和瘞窟則開鑿於北區，南北區不同性質的石窟共同構成了完整的莫高窟石窟群。經我們初步調查，類似情況在敦煌西千佛洞、安西榆林窟、東千佛洞也存在。據此推測相類似的情況在其他石窟群也可能存在。

### 注釋

① 敦煌研究院編：《敦煌石窟內容總錄》，文物出版社，1996 年。

- ② 由於石窟遭到嚴重破壞，故性質無法判斷。
- ③ 甘肅省文物工作隊、炳靈寺文物保管所：《中國石窟·永靖炳靈寺》圖 216、217，文物出版社，1998 年。
- ④ 河南古代建築保護研究所：《寶山靈泉寺》，河南人民出版社，1991。
- ⑤ 李文生、楊超傑：《龍門石窟佛教瘞穴形制的新發現》，《文物》1995 年第 9 期。
- ⑥ 筆者曾于 1999 年 7 月中旬，隨同中美聯合石窟考察小組赴四川考察，在巴中南龕考察了位於崖面南端的瘞穴群，據筆者初步統計，崖面上的瘞穴有 27 個之多，其中之一還發現了內裝骨灰的三彩三足罐。在巴中西龕佛龕廟灣發現瘞穴 2 個。在四川通江、廣元也有瘞穴存在。
- ⑦ 同⑤。
- ⑧ 寧夏回族自治區文物管理委員會、北京大學考古學系編：《須彌山石窟內容總錄》第 33 頁，文物出版社，1997 年。
- ⑨ 道宣：《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大正新修大藏經》第 40 卷第 145 頁。
- ⑩ 以上所引敦煌文獻的研究成果均見郝春文《唐後期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的社會生活》第 76~89 頁，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年。
- ⑪ 薄小瑩：《敦煌遺書漢文紀年卷編年》，長春出版社，1990 年。